



MIB

<

>

18/03/2008 13:37

To beStrong@fhb.gov.hk

cc

bcc

Subject 強醫金

Urgent

Return receipt

Sign

Encrypt

本人現時32歲,自從18歲後已經開始購買醫療保險,對於強醫金本人是同意的,但有一點不明白為何只是一萬圓月薪以上才要供款,真的很不公平.一萬圓月薪以下這批人事相信都不需要繳交稅款,我覺得政府應該把供款模式轉變,以\$300為上限,一萬圓月薪以下也要供3%款項才公平,因為大家都響有同樣之服務,但為何他們可以不用供款哩?

---

Yahoo! 網上安全攻略,教你如何防範黑客! [了解更多](#)